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 月 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1800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 年 1 月 7 日
	限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注：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7 日（含 2022 年 1 月 7 日）起暂停办理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若超过 1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申请。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金额超过 100 万元，本基金有权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某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金额超过 100 万元，本基金将按申购金额大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1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有权确认失败。针对单笔申购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留意。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6 日